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胸外科专科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4-173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 引	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胸外科专科能力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月10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4-173

项目名称：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周口市传染病医院
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胸外科专科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8万元

包划分：1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 万元
1	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胸外科专科能力建设项目	198

采购需求：医疗设备，详见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20日历天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投标人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当供应商为生产厂家时，还需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27日至 2025年1月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 格式）及资料，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月10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年1月10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中州路北段 102 号

项目联系人：杨乐 联系方式：0394-85059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张广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9939796798

3. 监督单位：周口市财政局

联系方式：0394-8106976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胸外科专科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内容：医疗设备 采购人：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
•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 4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 5	报价货币	人民币
• 6	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招标的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验收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日内有效
•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提供其他必要的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 9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无
• 10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 11	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无

•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年 ***** 月*****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 1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 （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 15	磋商时间	*****年*****月*****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 16	磋商程序和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 17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18	签订合同	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 20	供货周期	20 日历天
• 2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首付 30%，20 天内货到、装机、验收培训结束付 68%，正常运营一年后付 2%
• 22	勘察现场	自行勘察
• 23	报价	一次报价
• 24	所属行业	工业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2 “采购人”：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结核病防治所）

2.3 “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等。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1) 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2) 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3) 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4) 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采购预算

3.1 本次采购预算：见公告。

4. 合格的供应商

4.1.1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

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1.4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2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3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4.5 凡通过磋商小组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将视为不响应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被否决。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后网页查询扫描件并承诺。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1)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2) 供应商须知；

(3) 采购需求；

(4)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5) 合同主要条款。

6.2 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4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个日前，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以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

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8.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8.3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9.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2 供应商使用其他语言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9.3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1. 响应性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 竞争性磋商报价

12.1 报价包括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12.2 供应商应填写报价一览表，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则以单价为准；其它表格与报价一览表不符，以报价一览表为准且须在报价大写处加盖公章；小写与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12.3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4 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2.5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自竞争性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天，成交的响应性文件其有效期应延续至合同执行结束，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4.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响应性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签章是指签字和盖章，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4.2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4.3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

1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均不再提交。在解密投标响应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响应文件。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网上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供应商须使用单位 CA 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16.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在会员系统成功上传，递交（接收）地点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6.2 若采购人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之后进行再次上传，再次上传内容作

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修改后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7.3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7.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7.4.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及未加盖骑缝章的；

17.4.3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18. 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2 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9.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不同投标人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无效。

19.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9.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9.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
-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注意事项：资格性、符合性证明材料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

19.3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4 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需求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9.6 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9.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9.7.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9.7.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9.7.3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证件上经其签字确认的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19.7.4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9.7.5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19.7.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19.7.7 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19.7.8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9.7.9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9.7.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9.7.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9.7.1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9.7.13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9.7.14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9.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9.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19.8.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19.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9.8.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19.8.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	投标文件格式及

			通过	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3	纳税凭证和社保证明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4	财务审计报告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5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格式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7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8	供货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9	投标有效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0	货物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2				
13				
14	结论	是否通过审查		

20.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0.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

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1. 竞争性磋商

2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1.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 磋商内容包括：

2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

21.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1.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 报价

21.5.1 一次报价，依据是供应商的投标函和开标记。

六、评定标准

22. 竞争性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从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次选取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22.2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评标方法：

满分为 100 分，说明：采用综合评分法，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	----------------	--

技术部分 (40分)	(40分)	1、投报的本项目的货物性能参数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满分40分； 2、带★号的技术参数属于临床使用要求，不允许有偏离； 3、带*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 4、非带*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商务部分 (30分)	项目实施方案 (10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合理的实施方案、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安装方案、风险防控及相应措施及针对本项目设备在遇到紧急情况的应急方案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和能力 (10分)	供应商提供货物质量保证和能力（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实力、职业道德、供货能力、安装调试能力、创新能力、遵守国家及行业标准等）得10分，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分)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的内容、服务标准、明确“三包”内容、免费维修时间、解决问题的时间、维修响应时间、维保、专业稳定的售后工程师、培训方案等得4分，否则不得分。

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计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报价较低者优先；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2.4 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

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5 若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根据采购人意见及其实际情况，拒绝该报价。

22.6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7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2.8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3. 竞争性磋商终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通知

24. 成交通知

24.1 在发出成交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5.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协议。

25.3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质疑处理

26. 质疑程序及处理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如果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异议，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出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异议承诺书，无此承诺将被视为无效。

26.2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3 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提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6.4 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响应性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委托代理人，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本项目采购内容

(1)

手术无影灯

1. 通过 EMC 电磁兼容测试，确保内部信息化系统弱线路不受电磁信号干扰。
2. 采用新型 LED 冷光源，照度可达 40000-180000Lux 可实现无极调光非多档调节；色温在 3700K-5000K 区间，无极调光非多档调节。满足高照度的同时，根据不同术者的需求，调节光照参数，使术者对光的感知柔和不眩目。
3. 显色指数 85-98，真实反映人体组织颜色，适用于各种手术场景大大降低了医护人员因长时间手术而产生的视觉疲劳。
- *4. 采用德国原装进口 LED 发光芯片，芯片使用寿命高达 8 万小时以上。
5. 发光芯片采用分项控制技术，保证单路单颗LED损坏，不影响手术的正常进行。
6. 光柱深度 $\geq 1300\text{mm}$ ，满足不同手术的光照需要。7. 术者头部温升 $< 1^{\circ}\text{C}$ ，避免创口因温度升高而血凝过快导致组织干燥，影响手术进行。
8. 灯头控制器为液晶屏显示。
9. 控制器不仅可进行电源开关、照度、色温的调节，并且具备一键模式切换功能，切换模式不低于2种，针对不同手术场景一键切换。
- *10. 灯罩壳为优质铝材质，表面采用高压静电喷涂工艺，使用进口环保抗菌塑粉，确保产品符合手术卫生要求，表面哑光、无眩目。
11. 灯体圆形，母灯 $\geq 700\text{mm}$ ，子灯 $\geq 500\text{mm}$ ；超薄流线型设计，最厚处不超过10CM，可获得极佳的层流效果。
12. 通过旋转消毒手柄，可调节无影灯光斑大小和聚光效果，光斑直径160-280mm，适用于多种手术照明需求。
13. 中置消毒手柄可任意拆卸，耐温不低于 134°C 、耐高压不低于205.8kPa，便于高温高压蒸汽灭菌。
14. 灯臂采用不低于五组万向关节联动结构，便于操作、定位精准，可 360° 任意旋转；具备疲劳校正装置和定位手感调节装置，长时间使用后仍可轻松进行定位调校。
15. 灯头配置拉手，拉手覆盖范围不小于灯头外圈四分之一，便于医护人员操作，角度调节更便捷。

16. 灯头内部结构采用优异的弧形设计，内置分区模块不低于 8 个，发光芯片数量不低于 128 颗，光源组不低于 12 组，多点光源照射，光斑调节灵活，使光斑照度更均匀，当手术灯被部分遮挡时，同样能达到完美的无影效果。

17. 旋转臂采用优质八棱无缝钢管，一次成型，外型美观，旋转更加灵活方便。

*18. 光电路采用 CPU 控制，光区亮度及色温调节时均匀递增或递减，并具有亮度记忆功能。

19. 电源电压 AC100-240V 50/60HZ

20.

配置清单	
名称	数量/单位
大护罩	1 套
护罩底托	1 件
开关电源	2 件
旋转臂+固定座	1 套
平衡臂	2 套
LED700 灯头	1 套
LED500 灯头	1 套
消毒手柄	4 件
内六角扳手	1 套
安装用固定螺栓	1 套
合格证	1 份
使用说明书	1 份

(2)

双臂机械麻醉塔

*1. 主体材料为 6063 高强度铝合金，加工级别达到 T5。

*2. 吊塔端面均设有碰撞缓冲结构（含横梁端面、干区塔端面、湿区塔端面、仪器平台端面），确保产品任一端面没有金属锐角，避免了对病人和医护人员的意外伤害；

*3. 表面喷涂采用优质环保抗菌进口塑粉，其具有表面抑制细菌再生作用；采用高压静电喷涂工艺，确保其表面哑光、无眩目。

*4. 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且不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保障了设备的安全稳定性。

*5. 塔体气体终端配置德标终端，包括：2 个氧气、2 个吸引、1 个空气、1 个废气；各气体终端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防止误操作，并且带通、断、拔三状态，插座插头可保证 2 万次以上的插拔，可带气维修。

- *6. 气体终端达到医用抗菌标准。
- *7. 符合气电分离要求，确保吊塔使用安全性。
- 8. 配置插座电源为交流电 220V，有单独接地线，保证电气安全。
- *9. 塔体单个托盘承重 $\geq 60\text{KG}$ ，吊桥符合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
- 10. 双横臂活动范围（半径） $\geq 1600\text{mm}$
- *11. 配置自动校正制动装置，设备可轻松移动，固定时无任何漂移，且核心装置由厂家自主研制生产，保证出现设备问题可快速反应。
- 12. 吸顶式安装，稳定牢固，顶部护罩封闭安装，兼顾卫生与美观。
- *13. 立柱采用强度加强结构，一次成型工艺，非螺丝拼装，非焊接，保障了设备的稳定性。
- 14. 塔体水平旋转角度 ≥ 340 度，具有良好的限位系统，减少部件间的磨损。
- *15. 气体管路通过生物相容性认证，确保对人体无毒无公害。
- 16. 外科气电箱长度 $\geq 950\text{mm}$ ，配备两层托盘，托盘尺寸 $\geq 450 \times 550\text{mm}$ ，高度可调。
- 17. 气电箱配置 1 个抽屉，承载重量 $\geq 20\text{Kg}$ ，采用自吸合方式打开闭合，带防撞保护角，方便医护人员使用的同时避免其免受意外伤害。
- 18.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单位
1	固定盘	1 件
2	上装饰盖	1 件
3	立柱	1 件
4	双旋转臂	1 套
5	输液架	1 件
6	麻醉箱体	1 套
7	平台	1 件
8	平台+抽屉	1 套
9	箱体下盖	1 件
10	气体终端插头	3 件
11	气体终端堵头	6 件
12	说明书	1 份
13	安装用固定螺栓	1 套

(3)

电动手术台

(一)、技术要求:

- 1、 电动电机驱动系统：整机噪声低，床台运行平稳。台面的升降、前后倾、左右倾、背板活动均由系统控制，头板、腿板为手动操作，操作轻松便捷。
- 2、 四组电机工作，电机驱动背板起落。
- 3、 手术床整体床身、护罩及配件均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制成，可保用 15 年以上不生锈，充分满足手术后床台消毒。

4、五段床身设计，分为头部段、背部段、内置腰桥、臀部段、腿部段。充分考虑患者生理 曲度，可形成背板、座板夹角，满足不同部位手术需求；

5.该手术台性能优良，功能齐备，造型美观，操纵方便。床垫：采用记忆海绵床垫，厚度 $\geq 60\text{mm}$ ，有效缓解患者压力点，防止术后褥疮发生；床垫材质符合安全标准，表面抗菌、易清洁，符合手术室消毒要求。

6.整机设计符合国家医用电器安全标准，配有各种功能的附件，以适合不同手术的需要。

7.遥控面板为按钮操作，造型新颖，配有脚踏刹车，安全可靠，稳定性高。

8.选配应急电源，可自动充电，电源断电时，应急电源可自动跳转至工作状态。

(二)、技术参数

长 $2000\pm 50\text{mm}$ 前倾 $\geq 19^\circ$ 腿板下折 $\geq 90^\circ$
宽 $500\pm 20\text{mm}$ 后倾 $\geq 19^\circ$ 腿板外展 $\geq 90^\circ$
台面最高 $880\pm 10\text{mm}$ 头板上折 $\geq 65^\circ$ 腰板上升 $120\pm 10\text{mm}$
台面最低 $630\pm 10\text{mm}$ 头板下折 $\geq 90^\circ$ 电源 $100-240\text{VAC}$ ， $50/60\text{Hz}$
左倾 $\geq 16^\circ$ 背板上折 $\geq 70^\circ$
右倾 $\geq 16^\circ$ 背板下折 $\geq 14^\circ$

(四)、产品配置清单

主体（含电机、床垫） 1套
臂托 2份
肩卡 2个
腰卡 2个
腿托 2个
手控器 1个
麻醉架 1个
脚踏刹车 1个
合格证 1个
使用说明书 1份
产品保修卡 1份
装箱单 1份

(4)

麻醉机技术规格

1、货物名称：多功能麻醉工作站

2、技术规格：

2.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2.1.1 操作环境，温度： $10^\circ\text{C}-40^\circ\text{C}$ ，湿度：15%- 95%

2.1.2 电源： $220-240\text{V}$ ， $50\text{Hz}/60\text{Hz}$

2.1.3*后备电池最短供电时间： ≥ 120 分钟

2.1.4 具有 HL7、2 个 SB 接口、3 个辅助电源接口等接口

2.1.5 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三个抽屉

2.1.6 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

2.1.7*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 10 秒延迟关机功能，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

2.2 气源

2.2.1 标配氧气、空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空气三气源

2.2.2 快速充氧范围 $25 - 75 \text{ L/Min}$

2.3 流量计

2.3.1 双管机械流量计

- 2.3.2 具备机械的氧笑联动装置，不受停电影响，保证氧气浓度不低于 25%。
- 2.4 挥发罐
 - 2.4.1 标配一个高品质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且挥发罐通过 CE 和 FDA 认证，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 2.4.2*可选配同品牌地氟醚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
 - 2.4.3 首次加药量(干药芯) $\geq 350\text{ml}$ ，再次加药量 $\geq 300\text{ml}$
- 2.5 呼吸回路
 - 2.5.1 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无裸露连接管线，防止意外脱落或误连接
 - 2.5.2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C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 2.5.3 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 $\leq 1500\text{ml}$ ，满足临床低微流量麻醉需要
 - 2.5.4 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 2.5.5 无需冷凝器，低回路系统容积，在包括 2L 手动皮囊的情况下，机控模式回路容积不大于 2700ml 。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 2.5.6 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无需冷凝器，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 2.5.7 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二氧化碳吸收器未锁定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二氧化碳吸收器未锁定)
- 2.6 呼吸机
 - 2.6.1 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 2.6.2 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容量控制，压力控制模式、手动通气、电子 PEEP。可选配 SIMV-VC、SIMV-PC，带窒息后备保护通气的 PS
 - 2.6.3 容量控制 (VCV) 模式下潮气量设置范围： $20\text{ml}-1500\text{ml}$
 - 2.6.4 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60 cmH_2O
 - 2.6.5 呼吸频率：4-100 次/分钟
 - 2.6.6 吸呼比：4:1-1:8
 - 2.6.7 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_2O
 - 2.6.8 电子 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 4-30 cmH_2O
 - 2.6.9 吸气暂停：OFF, 5%-60%吸气时间
 - 2.6.10 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
 - 2.6.11 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
- 2.7 数字和波形监测
 - 2.7.1 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红黄报警灯显示
 - 2.7.2*主机内置触摸显示屏，非主机外展屏幕，不易影响其他设备使用，屏幕尺寸 ≥ 10.4 英寸，可同屏显示 3 通道波形和选配至少一个环图
 - 2.7.3 可选配呼末 CO_2 监测
 - 2.7.4 同屏幕可显示 3 通道任意波形（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 CO_2 波形）和一个环图 (P-V, F-V, P-F)
 - 2.7.5 潮气量监测范围：0-1500ml

(5)

注射泵 (单通道)

一. 设备功能

1. 重量 \leq 1.5Kg, 内置隐藏提手, 小巧轻便, 便于转运;
2. 具备液晶触摸屏和全数字按键两种操作模式, 简单便捷;
3. 具有药库定制功能;
4. 输液日志轻松查询, 支持联网无限下载;
5. 自动识别 2~50/60ml 多规格注射器, 满足更多可以用药需求;
6. 同屏可显示: 当前时间、注射器规格、注射器品牌、注射流速、注射预置量、注射累积量、剩余时间、剩余注射量、并显示实时动态压力检测;
7. 阻塞消除: 注射管路出现阻塞后, 采用步进电机反转的方法来释放阻塞后管路中 压力;
8. 安全电源 15V 设备充电, 大容量锂电池, 适应多环境下使用
9. 具有日/夜间设定模式
10. 声, 光, 色三重报警, 报警等级直观区分
11. STM32 芯片: 双 CPU, 安全度高
12. 智能化, 信息化, 可连入中央输注监控系统, 护理系统, 智慧重症临床信息系统, 可与医院 HIS 系统连接

二. 技术参数

1. 注射器规格:
2ml、5ml、10ml、20ml、30ml、50/60ml;
2. 预置范围: 0.00-9999.99ml, 最小步进数 0.01ml;
3. 注射速度:
2mL 注射器: 0.01-100mL/h;
5mL 注射器: 0.01-150mL/h;
10mL 注射器: 0.01-400mL/h;
20mL 注射器: 0.01-600mL/h;
30mL 注射器: 0.01-1000mL/h;
50/60mL 注射器: 0.01-2100mL/h;
上述均以 0.01mL/h 步进;
4. 注射精度: \pm 2%;
5. 具有快推和丸剂功能:

- 2mL 注射器：1~100mL/h；5mL 注射器：1~150mL/h；
10mL 注射器：1~400mL/h；20mL 注射器：1~600mL/h；
30mL 注射器：1~1000mL/h；50/60mL 注射器：1~2100mL/h；
以上均以 1mL/h 步进；
6. 注射模式：7 种，6. 速度+总量模式，速度+时间模式，总量+时间模式，速度模式，药库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
7. KVO 速率：
注射速度 \geq 10ml/h，KVO 速率 3ml/h；
注射速度 \geq 1ml/h 且 $<$ 10ml/h，KVO 速率 1ml/h；
注射速度 $<$ 1ml/h，KVO 速率=设定的速率；
8. 报警功能：规格错误报警、推柄错误报警、阻塞报警、输注完成报警、电池耗尽报警、电池/网电同时断开报警、电机故障、通讯故障、暂停超时报警、内部电池欠压报警、接近完成报警；
9. 阻塞报警值：9 档可调，最高 130kPa \pm 30kPa，最低 26kPa \pm 20kPa；
10. 电源：适配器：A.C. 输入 100V—240V 50/60HZ；D.C. 输出 15V/2A；设备电源输入：D.C. 15V；
11. 功耗及电池：功耗： $<$ 55VA；电池：标称电压 11.1V；支持设备正常使用 7 小时以上；
12. 安全等级：II 类，CF 型设备；IP 防护等级：IPX4；
13. 尺寸不大于：300mm \times 146mm \times 106mm(长 \times 宽 \times 高)；
14. 环境温度：
运输存储环境温度：-20 $^{\circ}$ C - +55 $^{\circ}$ C；
使用环境温度：+5 $^{\circ}$ C - +40 $^{\circ}$ C；
运输储存及使用环境湿度：20%-90%；
工作大气压力：700hpa-1060hpa。

(6)

注射泵 (双通道)

三. 设备功能

13. 双通道一体机：A.B 通道操作屏幕及按键上下相互独立，便于区分操作；
14. 液晶触摸屏和按键两种操作模式，简单便捷；
15. 侧面提手，便于转运；
16. 双通道轻松实现中继输液；
17. 具有药库定制功能；

18. 输液日志轻松查询，支持联网无限下载；
19. 自动识别 2~50/60ml 多规格注射器，满足更多可以用药需求；
20. 同屏可显示：当前时间、注射器规格、注射器品牌、注射流速、注射预置量、注射累积量、剩余时间、剩余注射量、并显示实时动态压力检测；
21. 阻塞消除：注射管路出现阻塞后，采用步进电机反转的方法来释放阻塞后管路中压力；
22. 插拔式锂电池，方便更换；
23. 具有日/夜间设定模式；
24. 声，光，色三重报警，报警等级直观区分；
25. STM32 芯片：双 CPU，安全度高；
26. 智能化，信息化，可连入中央输注监控系统，护理系统，智慧重症临床信息系统，可与医院 HIS 系统连接。

四. 技术参数

15. 注射器规格：
2ml、5ml、10ml、20ml、30ml、50/60ml；
16. 预置范围：0.00-9999.99ml, 最小步进数 0.01ml；
17. 注射速度：
2mL 注射器：0.01-100mL/h；
5mL 注射器：0.01-150mL/h；
10mL 注射器：0.01-400mL/h；
20mL 注射器：0.01-600mL/h；
30mL 注射器：0.01-1000mL/h；
50/60mL 注射器：0.01-2100mL/h；
上述均以 0.01mL/h 步进；
18. 注射精度：±2%；
19. 具有快推和丸剂功能：
2mL 注射器：1~100mL/h；5mL 注射器：1~150mL/h；
10mL 注射器：1~400mL/h；20mL 注射器：1~600mL/h；
30mL 注射器：1~1000mL/h；50/60mL 注射器：1~2100mL/h；
以上均以 1mL/h 步进；
20. 注射模式：八种，速度+预置量模式，速度+时间模式，预置量+时间模式，速度模式，药库模式，体重模式，中继模式，梯度模式；
21. KVO 速率：
注射速度≥10ml/h，KVO 速率 3ml/h；
注射速度≥1ml/h 且<10ml/h，KVO 速率 1ml/h；
注射速度<1ml/h，KVO 速率=设定的速率；

22. 报警功能：规格错误报警、推柄错误报警、阻塞报警、输注完成报警、电池耗尽报警、电池/网电同时断开报警、电机故障、通讯故障、内电通讯故障、暂停超时报警、内部电池欠压报警、接近完成报警；

23. 阻塞报警值：最高 130kPa±30kPa，最低 26kPa±20kPa，9 档连续可调；

24. 电源：适配器：A.C. 输入 100V—240V 50/60HZ；D.C. 输出 15V/2A；设备电源输入：D.C. 15V；

25. 功耗及电池：功耗：<75VA；电池：标称电压 11.1V；支持设备正常使用 4 小时以上；

26. 安全等级：II 类，CF 型设备；IP 防护等级：IP24；

27. 尺寸不大于：278mm×146mm×150mm（长×宽×高）；

28. 环境温度：

运输存储环境温度：-20° C - +55° C；

使用环境温度：+5° C - +40° C；

运输储存及使用环境湿度：20%-90%；

工 作 大 气 压 力 ： 700hpa-1060hpa 。

(7)

全不锈钢套车

技术参数：

- 1：车体：采用 $\Phi 25*1.0\text{mm}$ 优质 304 不锈钢管材一次折弯焊接成型，防腐蚀，医护人员消毒后不起黄碱，使产品保持光亮如新；
- 2：整车：分为 3 个独立的小车，最大号器械车三面均有不锈钢实芯围栏，其余两个小车没有围栏，表面为光滑的，三面均有支撑筋加固；面板采用 1.0mm 优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 3：底部：配置优质静音脚轮. 轮主体采用铝合金材质压铸一次成型，防缠绕、无静电，承重大于 50kg 重量时推动轻松灵活，无蛇形行走及异常噪音。（其中对角刹车，可在任意状态下使用刹车功能。）坚固耐用，可在平整地面上任意推动、任意转向；
- 4：外观：平整、端正四角平行表面无锋棱、毛刺等缺陷，各焊接部件打磨平整光滑抛光均匀；
- 5：产品规格尺寸、外观可根据客户要求制作。

(8)

产品名称：医用升温毯

- 1、 采用充气式对流加温，通过接触面的微孔，在患者表面覆盖恒温气流，全方位保证躯干温度；
- 2、 使用电源：AC220V、50HZ；
- 3、 主机 ABS 外壳，进风过滤网设计清洗方便；
- 4、 可弯折式大把手设计，移动、收纳方便；可选配台车、挂篮；
- *5、 具有固定模式（温度档位固定选择室温、32°C、38°C、43°C）、自定义模式（温度自由设定范围不小于 26.0°C~43.0°C，调节步进 0.1°C）和吹风模式；
- *6、 风速档位不小于 8 档，最高档大于 14m/s，最低档大于 2m/s；
- 7、 温度传感器不少于 3 个；
- *8、 显示实时温度，摄氏度°C或华氏度°F，自由选择；
- 9、 高亮度彩色显示屏，实时显示出风口温度、风速档位、定时剩余时间、工作模式、运行状态；
- 10、 触摸式操作界面，控制开关按键灵活，一键式固定温度设定；
- *11、 具有传感器故障提示功能、显示温度验证异常提示功能、加热温度过慢提示功能，高温提示保护功能、超高温提示保护功能、风机风速控制异常提示功能、风机不运转提示功能；
- 12、 具有过滤网维护提示功能；
- 13、 多种毯型可供选择。

(9)

除颤仪技术参数

1. 物理性能

1.1 尺寸：≤270*310*160（高*长*宽）

1.2 重量：≤5.3Kg（含一块电池）

2. 显示

2.1 高分辨率 LCD（带背光）

2.2 屏幕分辨率：800*600

*2.3 屏幕尺寸：132mm*75mm（5.9 英寸）

3. 电源

3.1 电压范围：100-240V（AC），50、60Hz

3.2 功率：≤100VA

3.3 电池：12V，2.3A，铅酸电池

3.3.1 电池可以支持最大能量放电 100 次或者 4 小时的监护功能

3.3.2 充电至 90 % 需要大约 4.5 小时

3.3.3 屏幕显示电池充电和放电信息，电量低图文信息提示

3.3.4 充电方式：自主循环充放电

4. 设备接口

4.1 RS-232 接口

4.2 USB 接口（读取设备存储的数据，软件更新使用）

5. 设备存储：可记录 ECG 13 小时，ECG 和语音 1 小时 20 分钟，500 个事件（工作时间、电击次数、电击日期和时间）

6. 打印功能

6.1 打印分辨率：8 点/毫米（幅度轴-纵轴），40 点/毫米（时间轴-横轴）

6.2 打印速度：25mm/s

6.3 记录通道：3 道打印

6.4 记录纸：折叠纸，宽度 79mm，长 15 米

6.5 心电打印灵敏度：0.25, 0.5, 1, 2 cm/mv

7. 系统

7.1 中文操作系统，可选择其他语言

7.2 中文语音提示（AED 相关功能）

8. 除颤

8.1 除颤脉冲形式

*8.1.1 具有固定生理最佳相位持续时间的多脉冲双向波形

- 8.1.2 使用脉冲暂停调整（取决于患者的阻抗），使患者得到的能量更加稳定
- *8.2 能量等级：2-200J
- 8.3 充电到最大能量时间 $\leq 9s$
- 8.4 电击循环时间 $\leq 23s$
- 8.5 内部安全放电时间 $\leq 20s$
- 8.6 同步除颤：R 波后 31 ms 与心搏同步
- 8.7 病人阻抗 25-220，设备自适应
- 8.8 除颤模式：异步、同步
- *8.9 除颤手柄不区分左右，均可以正常的安放使用。

9. 心电

- 9.1 心电导联：6 导联
- 9.2 心率测量范围：30-300 次/分, 测量精度： ± 1 次/分
- 9.3 导联显示：可选择显示 1 或 2 个同步导联
- 9.4 频率范围：0.5-40Hz, 0.05-150Hz
- 9.5 心率触发报警时间： $\leq 3s$
- 9.6 除颤恢复时间： $\leq 1.6s$
- 9.7 共模抑制比：86dB, 工频抑制：101dB
- 9.8 耐极化电压： $\pm 300mV$
- 9.9 内部噪声： $25 \mu V_{p-p}$
- 9.10 输入阻抗： $7M\Omega$
- 9.11 输入回路电流： $0.05 \mu A$

(10)

数字化全身型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1.设备用途说明：腹部、妇科、产科、小器官与浅表组织、血管、颅脑，泌尿、介入、儿科、急诊、麻醉、等全身应用

2.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2.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2.1.1 ≥15 英寸高清晰医用专业彩色 LED 显示屏

2.1.2 多倍波束合成。

2.1.3 二维灰阶模式

2.1.4 组织谐波成像模式

2.1.5 斑点抑制成像

2.1.6 空间复合成像，支持≥7 条偏转线

2.1.7 频率复合成像

2.1.8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2.1.9 高分辨率血流技术

2.1.10 频谱多普勒成像（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

2.1.11 M 型模式、彩色 M 型模式

2.1.12 组织特异性成像，根据不同组织特性，可选多种成像条件，提高图像质量

2.1.13 一键自动优化单元，可用于二维、彩色、频谱多普勒等多种模式，支持频谱多普勒角度自动优化和快速矫正

2.1.14 智能血流跟踪，自动识别血流方向并自动调节取样框角度，无需手动操作

2.1.15 一键实现全屏放大，支持≥2 种不同成像区域的放大

2.1.16 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2.1.17 二维和彩色多普勒双幅显示

2.1.18 支持超声教学软件

2.1.19 可支持低机械指数造影成像

*2.1.20 可支持弹性成像，要求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和压力曲线提示图标，并具备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

2.2 测量和分析：

2.2.1 妇科/产科专用测量及分析，含多胎测量、胎儿生理评分、中国人群产科公式

*2.2.2 支持自动产科测量（支持双顶径、头围、枕额径、股骨长、腹围）

*2.2.3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进行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一段距离的自动描记、自动生成测量数据结果

2.3 检查存储和管理

2.3.1 ≥800G 硬盘

2.3.2 内置超声工作站

2.3.3 多种图像导出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2.3.4 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2.3.5 一键存储至硬盘，突然关机或未结束检查关机资料不丢失

2.4 二维灰阶模式

2.4.1 最大显示深度:≥30cm

2.4.2 TGC: ≥8 段

*2.4.3 LGC: ≥3 段

2.4.4 二维灰阶: ≥256

3 探头规格

3.1.1 电子凸阵: 超声频率 2.0- 5.0 MHz

电子线阵: 超声频率 4.0-12.0 MHz

电子相控阵: 超声频率 2.0- 4.0 MHz

4 连通性及要求

4.1.1 支持信号: 心电, 并支持心电触发控制

4.1.2 支持 USB 储存介质一键存储普通 PC 格式文件, 无需转换

4.1.3 支持 DICOM3.0 单元, 包括 DICOM 妇产科、血管、乳腺结构化报告等

4.1.4 USB3.0 接口≥2 个, 支持 USB 接口扩展

4.1.5 支持外设数据模块: I/O 扩展模块 IOM-21 包含下列接口: 2 个 USB、1 个 ECG、1 个串行接口、1 个远程接口、1 个音频输出、1 个视频输出、1 个 DVI-I

4.1.6 有线网络接口 1 个

4.1.7 支持无线网卡

(11)

单臂外科塔

*1. 主体材料为 6063 高强度铝合金, 加工级别达到 T5。

*2. 吊塔端面均设有碰撞缓冲结构 (含横梁端面、干区塔端面、湿区塔端面、仪器平台端面), 确保产品任一端面没有金属锐角, 避免了对病人和医护人员的意外伤害;

*3. 表面喷涂采用优质环保抗菌进口塑粉, 其具有表面抑制细菌再生作用; 采用高压静电喷涂工艺, 确保其表面哑光、无眩目。

*4. 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且不外露, 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 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 保障了设备的安全稳定性。

5. 塔体气体终端配置 2 个氧气、2 个吸引、2 个空气, 各气体终端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 防止误操作, 并且带通、断、拔三状态, 插座插头可保证 2 万次以上的插拔, 可带气维修。

*6. 气体终端达到医用抗菌标准。

*7. 符合气电分离要求, 确保吊塔使用安全性。

8. 配置插座电源为交流电 220V, 有单独接地线, 保证电气安全。

*9. 塔体单个托盘承重 ≥60KG, 吊桥符合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

10. 横臂活动范围 (半径) ≥950mm

*11. 配置自动校正制动装置, 设备可轻松移动, 固定时无任何漂移, 且核心装置由厂家自主研制生产, 保证出现设备问题可快速反应。

12. 吸顶式安装, 稳定牢固, 顶部护罩封闭安装, 兼顾卫生与美观。

*13. 立柱采用强度加强结构, 一次成型工艺, 非螺丝拼装, 非焊接, 保障了设

备的稳定性。

14. 塔体水平旋转角度 ≥ 340 度，具有良好的限位系统，减少部件间的磨损。

*15. 气体管路通过生物相容性认证，确保对人体无毒无公害。

16. 外科气电箱长度 $\geq 950\text{mm}$ ，配备两层托盘，托盘尺寸 $\geq 450 \times 550\text{mm}$ ，高度可调。

17. 气电箱配置抽屉，承载重量 $\geq 20\text{Kg}$ ，采用自吸合方式打开闭合，带防撞保护角，方便医护人员使用的同时避免其免受意外伤害。

18.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单位
14	横梁	1套
15	上装饰盖	1个
16	上立柱	1支
17	输液架	1个
18	外科塔箱体	1套
19	平台	1个
20	平台+抽屉	1套
21	箱体下盖	1个
22	气体终端插头	3个
23	气体终端堵头	6个
24	固定盘	1个
25	说明书	1份
26	安装用固定螺栓	1套

(12) 麻醉机内部回路消毒机技术参数

1、消毒因子：注册证标明使用醇类复合消毒剂或过氧化氢消毒液、臭氧。

1.1★醇类复合消毒液有效成份明确：乙醇、异丙醇（乙醇含量（78.0±5）%（v/v）；异丙醇（15±1）%（v/v））。

2、产品资质

2.1 消毒机具有国家二类医疗器械许可证、注册证、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电磁兼容报告、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2.2 醇类复合消毒剂提供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专机专用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3、适用范围：此设备能够对麻醉机回路消毒。

4、消毒效果：满足《消毒技术规范》最高要求：

4.1 必须杀灭芽孢，符合卫生部对消毒设备高水平消毒要求，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灭茵对数值： > 3.0 。

4.2 特定菌株杀灭效果：龟分枝杆菌脓肿亚种的杀灭对数值 >4.0 、脊髓灰质炎病毒的杀灭对数值 >4.0 、白色念珠菌的杀灭对值 >4.0 、大肠杆菌的杀灭对数值 >5.0 、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杀灭对数值 >5.0 、铜绿假单菌的杀灭对数值 >5.0 。

4.3 对人类冠状病毒杀灭对数值 > 4.0 。

5、消毒安全性

5.1★醇类复合消毒液使用说明应包含适用于麻醉机、呼吸机消毒等字样，避免不当使用消毒剂导致麻醉机、呼吸机损坏。

5.2★使用醇类复合消毒剂时无腐蚀性：对不锈钢、碳钢、铝、铜均无腐蚀。有效避免呼吸机内部器件由腐蚀造成的漏气、检测不准确和损坏。

5.3 无刺激性、无毒性：避免消毒过后，对病患造成呼吸道损害。

- 5.4★无粘性：避免阀体，膜瓣，硅胶类等相互粘连造成通气不畅，增加风险。
- 6、消毒有效性：为保证消毒有效性，消毒液应使用回路消毒机同品牌消毒液。
- 7、使用臭氧消毒模式时，为在保证消毒效果前提下，尽量降低对麻醉机、呼吸机的损害，消毒机消毒管路臭氧浓度 $\leq 152.361\text{mg}/\text{m}^3$ 。
- 8、温度检测：温度控制装置，监控核心部位温度，保证机器低于 55° 内部温度运行。
- 9、打印消毒记录：消毒结束后，可打印消毒记录，方便使用方查验。
- 10、自动加液：采用自动加液方式，低液位探测功能，无液自动报警，更加合理人性化。
- 11、★消毒残留：消毒完成后内回路内臭氧残留量 $\leq 0.023\text{mg}/\text{m}^3$ ，过氧化氢残留量 $\leq 0.001\text{g}/\text{m}^2$ ，空气中臭氧浓度 $< 0.003\text{mg}/\text{m}^3$ 低于国家要求标准。
- 12、采用声，光，色三种提示因子。
- 13、具备超温报警，程序启动、结束提示提醒，低液位提醒和无液报警等功能。
- 14、其他：噪声 $\leq 55\text{dB}$ ；电源： $\text{AC}220\text{V}\pm 22\text{V}/50\text{Hz}\pm 1\text{Hz}$ 。
- 附：带★号的技术参数属于临床使用要求，不允许有偏离。

(13) 监护仪招标参数

外观设计

- 1、便携一体式监护仪, 整机无风扇设计, 降低环境噪音干扰。
- 2、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 方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
- 3、 ≥ 12 英寸彩色 LED 背光液晶屏, 标配电容触控屏, 屏幕分辨率 800*600。
- 4、标配锂电池工作时间 ≥ 4 小时, 可选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 ≥ 8 小时。
- 5、安全规格: ECG, RESP、TEMP, SpO₂, 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 6、主机使用寿命 ≥ 10 年。
- 7、整机防水等级 IPX1, SPO₂ 模块 IPX2。

监测参数

- 8、标配心电、血氧、脉搏、无创血压、呼吸、体温等参数。

心电:

- 9、标配 3/5 导心电;
- 10、具有智能导联脱落功能, 具有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 11、具有强大的心电抗干扰能力.
- 12、共模抑制能力 $> 106\text{db}$;
- 13、具备心拍类型识别功能, 可区分正常心拍、异常心拍、起搏心拍;
- 14、 ≥ 23 种心律失常分析, 包括房颤、室颤、停搏、SVCs/min 等;
- 15、具有ST段分析和ST View功能, 可实时监测ST段, 评估心肌缺血情况;
- 16、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

血氧:

- 17、血氧测量范围: 0%-100%;
- 18、脉率测量范围: 20bpm-300bpm;
- 19、标配 PI 血氧灌注指数, 测量范围: 0.05%-20%, 分辨率 0.01%;
- 20、具有与 NIBP 同侧测量功能。

无创血压:

- 21、成人: 收缩压 25mmHg-290mmHg, 舒张压 10mmHg-250mmHg, 平均压 15mmHg-260mmHg;

22、小儿：收缩压 25mmHg-240mmHg，舒张压 10mmHg-200mmHg，平均压 15mmHg-215mmHg；

23、新生儿：收缩压 25mmHg-140mmHg，舒张压 10 mmHg-115mmHg，平均压 15mmHg-125mmHg；

24、血压测量模式：手动、自动、序列、整点和连续测量；

25、具有血压动态分析监测界面，可查看测量时间段的收缩压和舒张压的正常数据、低于正常数据以及高于正常数据的百分率，收缩压和舒张压的平均值、最大值和最小值；

26、具有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体温：

27、具有双通道体温监测，可提供体温差值显示；

28、支持体表和腔内两种体温探头类型。

29、呼末二氧化碳模块

29.1、测量方式：旁流式或主流式。

29.2、测量参数：呼吸率、呼末二氧化碳浓度（EtCO₂）、吸入二氧化碳浓度（InsCO₂）。

29.3、旁流采样率：≤50ml/min（微流）

29.4、适用于成人到新生儿全年齡段病人，不需脱水瓶

29.5、主流：测量范围：0mmHg~190mmHg(at760mmHg)

旁流：测量范围：0mmHg~190mmHg (at760mmHg)

29.6、分辨率：1mmHg

29.7、awRR 测量范围：0rpm~150rpm

29.8、awRR 测量精度：±1rpm

(14) 手术器具一批

(1) 组织镊	30cm 直形 凹凸齿 1.2×2.6 镂空柄
	30cm 弯形 凹凸齿 1.8×3.0 镂空柄
	30cm 直形 凹凸齿 1.8×3.0 镂空柄
	12.5cm 直形 1×2 钩
	16cm 直形 1×2 钩
	25cm 直形 1×2 钩
(2) 医用镊	18cm 横齿 (敷料)
	22cm 横齿 (敷料)
	30cm 横齿 (敷料)
(3) 持针钳	16cm 粗针(端式)
	20cm 粗针(端式)
	14cm 粗针 WD
	14cm 细针 WD
	18cm 粗针 WD
	18cm 细针 WD
	25cm 粗针 WD
	25cm 细针 WD
	22cm 细针(心脏)
	25cm 粗针(心脏)
(4) 组织剪	14cm 直 WD
	14cm 弯 WD
	18cm 直 WD
	18cm 弯 WD
	25cm 直 WD
	25cm 弯 WD
(5) 手术刀柄	3L#
	4L#
	3#
	4#
(6) 无损伤止血钳	22cm 双角弯 45° ×35 单齿
	26cm 双角弯 50° ×38 双齿
	20cm 角弯 90° ×60 1×2 齿
	20cm 直 单齿
	20cm 直 单齿 弯柄
	20cm 角弯 38° ×19 双齿
	22cm 直 双齿 弯柄
	22cm 直 双齿
	22cm 直 单齿
	22cm 角弯 30° ×28 单齿
	22cm 直 单齿 弯柄
	24cm 角弯 90° ×40 1×2 齿

(7) 胸骨牵开器	单叶转动式 50×18(小儿 钛)
	单叶固定式 90×30
(8) 心脏手术剪	22cm 指圈式 直
	22cm 指圈式 弯
(9) 三角肺叶钳	20cm 直有齿 头宽 12
	20cm 直有齿 头宽 18
	20cm 直有齿 头宽 27
(10) 淋巴结钳	24cm 头宽 8
	24cm 头宽 11
	24cm 头宽 14
(11) 支气管钳	18cm 直角
	22cm 直角
(12) 剥离器	内 $\phi 5/\phi 3.5$
	内 $\phi 8/\phi 6$
	内 双头 (4×1)
(13) 吸引管	22cm 弯形 平头 $\phi 5$
	3cm 吸引头 球头 $\phi 18$
(14) 组织钳	14cm 普通 头宽 5 WD
	16cm 普通 头宽 5 WD
	18cm 普通 头宽 5 WD
	20cm 普通 头宽 5 WD
(15) 海绵钳	18cm 直有齿 头宽 12.5
	18cm 弯有齿 头宽 12.5
	25cm 弯有齿 头宽 8 WD
	25cm 直有齿 头宽 8 WD
	25cm 弯有齿 头宽 12 WD
(16) 帕巾钳	25cm 直有齿 头宽 12 WD
	9cm 尖头 WD
	11cm 尖头 WD
(17) 止血钳	16cm 尖头 WD
	12.5cm 直全齿
	12.5cm 弯全齿
	18cm 直全齿
	18cm 弯全齿
	24cm 直全齿
	24cm 弯全齿
	26cm 直全齿
26cm 弯全齿	
(18) 胸腔镊	20cm 直无钩 有定位
	20cm 直有钩 有定位
(19) 骨剪	22cm 单关节 肋骨
	34cm 单关节 肋骨无钩
(20) 肋骨骨膜剥离器	25cm 平/凹

	18cm 左式
	18cm 右式
(21) 肩胛骨拉钩	50
(22) 肋骨合拢器	

(15)

低温等离子灭菌器、低温极速生物阅读器

产品名称: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
容积:	≥130L
舱体结构:	采用方形结构, 提高空间使用率。
舱体材质:	采用航空铝材, 具有优越的导热性能, 保证过氧化氢保持 100% 气态。
门开关方式:	采用自动升降门, 带脚踢开关, 方便操作。
过氧化氢卡匣:	采用直板式卡匣加注。
*胶囊内胆灌装量:	内胆灌装量 ≥5ml, 确保灭菌效果。
胶囊计数记忆功能:	自动计算胶囊使用个数, 并提示剩余胶囊个数和循环次数。
卡匣信息检测系统:	可识别卡匣生产批次、日期和防伪信息。
门板加热功能:	加热膜数量 ≥2 个, 防止过氧化氢气体冷凝。
*过氧化氢提纯功能:	具有过氧化氢提纯功能, 过氧化氢提纯后浓度 ≥95%。
过滤器系统:	具有过氧化氢过滤器、油雾过滤器和空气过滤器三种过滤系统。
*过氧化氢过滤器:	具有过氧化氢气体过滤系统, 周围空气中过氧化氢浓度 <0.6mg/m ³ 。
管路材质:	采用 304 不锈钢卫生级管路和卫生级卡箍连接。
程序种类:	根据灭菌物品特点, 设置多个灭菌程序, 具有对医疗器械的表面、管腔的灭菌程序和软式内镜的灭菌

	程序。
倒计时显示功能：	具有倒计时显示功能，根据装载情况自动调整剩余时间。
*显示屏：	屏幕可以显示温度、压力、时间、循环模式、过程阶段和胶囊使用数量等信息。
*打印记录内容：	可以打印程序名称、灭菌日期、灭菌锅次、灭菌起始结束时间和灭菌过程的压力、温度、阶段时间、电源功率和结束状态等信息。
细胞毒性检测：	灭菌后对细胞无毒性，确保对病员及操作人员无残留危害。
*使用年限：	≥10 年。
设备配置：	主机 1 台，灭菌篮筐 2 个，管腔器械化学验证装置 1 个，泵油 2 桶，卡匣 5 板。
产品名称：	低温生物阅读器
数量：	1 台
培养时间：	≤1 小时。
培养孔：	含有 ≥10 个培养孔，配有与机身一体的防尘罩。
屏幕：	彩色触摸显示屏 ≥7 寸。
培养温度：	培养温度为 58±1℃，自动阅读生物监测培养结果，屏幕显示“+”为阳性结果；显示“-”为阴性结果。
设备功能：	具有自动报警功能、自检功能和断电后数据记忆功能，防止数据丢失。
培养记录：	培养结束自动保存培养信息，可自动存储 ≥10000 条培养记录。
培养试剂类型：	可培养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生物指示剂。

(16)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

- *1: 采用数字电子微成像技术, 无内置光纤, 视角 $\geq 120^\circ$, 中心分辨率 $\geq 11.31\text{p/mm}$ 。
- 2: 采用医用高分子特种材料构造, 机身轻盈、结实耐用、高强度、耐腐蚀、寿命长。
- *3: 插入部外径 $\leq 4.2\text{mm}$, 内置吸引通道直径 $\geq 2.0\text{mm}$, 长度 $\geq 600\text{mm}$ 。
- *4: 软管弯曲部弯曲角度向上 $\geq 160^\circ$, 向下 $\geq 150^\circ$, 弯曲角度支持定制。
- 5: 照明采用 LED 灯, 亮度 $\geq 2000\text{LUX}$, 三档亮度可调节, 非光纤照明。
- 6: 成像距离范围不小于 2~50mm。
- 7: 具备防跌落、可任意弯曲性能, 可整体浸泡消毒。
- *8: 图像预冻结功能, 在不影响实时观察的情况下同时可实现观察预冻结图像。
- 9: 具备手柄一键拍照、录像、调节亮度功能。
- 10: 与显示器之间的连接采用一键插拔方式, 兼容多种显示器, 无需旋转, 节省临床抢救时间。
- 11: 吸引按键可整体拆卸, 方便清洗消毒灭菌。
- *12: 支持无线及有线两种方式连接图像处理工作站, 无需转接, 大屏清晰成像。
- 13: 内置多媒体系统, 可拍照、录像、录音; 可阅读、回放; 可投屏输出信号, 方便科研与教学。
- *14: 可通过图像处理工作站接入 WIFI 和 4G 网络联网实现远程实时沟通、添加好友、分享视频/图像文件、查看医学资料等功能。
- *15: 可通过图像处理工作站制作图文报告、视频报告、自定义及保存常用病例模板、查看、编辑、预览、病历报告检索, 并可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连接打印机打印病历报告。
- *16: 可通过连接图像处理工作站后与手机端 APP 互联, 传输内窥镜镜下及场景影像、分享视频/图像文件至手机端 APP。
- *17: 图像处理工作站具备前置摄像头可拍摄场景影像, 卡扣设计支持在使用中与工作站分离以方便移动、改变拍摄角度及高度, 满足不同场景拍摄需要。
- *18: 可通过连接图像处理工作站实现双内窥镜设备及操作场景的三画面同屏显示。

*19: 图像处理工作站自带支撑支架可调节观察角度，提手设计方便临床使用及携带。

*20: 可通过图像处理工作站外接鼠标、键盘、脚踏等设备，方便临床使用。

*21: 可通过图像处理工作站一键联系厂家，提供产品使用中所需支持。

*22: 连接图像处理工作站使用支持调节图像对比度、红绿色调、黄蓝色调、饱和度，还具有不同测光模式以及亮度增益功能。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便携箱	个	1
2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	把	1
3	消毒密封塞	个	1
4	钳道橡皮塞	个	2
5	吸引按钮	个	2
6	使用说明书	本	1
7	清洗套件（清洗刷、清洗三通管、测漏器、放气帽）	套	1
8	合格证、产品质保卡、装箱清单	份	1
1	3.5 寸显示器	台	1
2	电源适配器	个	1
3	数据线	根	1

(17) 麻醉车

1. 主要由钢·ABS 工程塑料结构组成；塑钢柱四柱承重；
2. 上部：ABS 弧形底面注塑工艺成型两侧带有扶手，台面配有不锈钢护栏，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保护台面防腐蚀；
3. 正面：中控锁，配置有五层抽屉、第一二层小抽面 80mm，内空：430*335*68mm，两中抽面 120mm，内空：430*335*110mm，一深抽面 240mm，内空：430*335*220mm，抽屉内 3*3 分隔片，可自由分隔；* 抽屉拉手为燕尾式、封口插槽式透明标识卡规格：115*28mm、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4. 左侧：隐藏式副工作台来扩大工作台使用面积、可拆式档案盒用于放置档案资料；
5. 右侧：旋转 3L 锐器盒放置废弃的注射器和断针、双污物桶分色，绿色放置生活垃圾，黄色放置医疗垃圾；
6. 背后：配有隐藏式双排升降式十联置器盒；
7. 底部：插入式四只 4 寸豪华万向静音轮，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脚轮材料为高强度聚氨酯，防静电、防毛发缠绕、移动轻便灵活。

(18)

全不锈钢双杆托盘

技术参数：

1. 托盘架由 SUS#304 $\Phi 32\text{mm}$ $\Phi 22\text{mm}$ $\delta 1.0\text{mm}$ 不锈钢管加工，焊接打磨而成。

材质环保无毒害，无气味，焊接部分采用高标准熔接焊，无烧损、冷裂、漏焊等缺陷，表面平整光滑；

2. 托盘是由 $\delta 0.8\text{mm}$ SUS#304 不锈钢板经切割，折压焊接打磨成型，可摘下托盘，方便清理消毒；

3. 车架采用升降锁紧调节，方便护理人员操作；

4. 采用双臂设计，移动灵活方便；

5. 采用 3 寸静音胶轮，移动时安静无噪音，优化手术室静音环境。

二、售后服务内容及要求：

1. 质量保证：按本项目的行业规则或双方签订合同时的约定，执行。质保期：2 年，质保期内如果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当无条件更换，由于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2.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规范和标准。

3. 售后服务：在接到采购方服务请求后，1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上门解决问题；终身免费提供上门技术服务，质保期外配件收费按相关行业规则收取。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验收：由最终用户组织验收。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重要提示：

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格式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 出具此证明书)

同志,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任
职务。

特此证明。

附: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2-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 出具此证明书)

委托人授权(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 就项目编号为的项目及合同的执行, 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

投标人电子公章:

被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附: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资格其他资料

格式 3

投标函

致：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全名、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签字并提交投标文件，报价为：_____元，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并同意本文件规定的免费质保期。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4)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们完全理解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的义务。

(6)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我们保证：

(1)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不以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不与采购人和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

(4)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5)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最终投标报价 (包:)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
备注	

投标人电子公章:

备注:

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格式 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谈判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标明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等）	数量	单价	小计
	其他费用			
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谈判供应商公章日期：

格式 6

技术参数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序号	品名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	偏离说明
1				
2				

(可根据需求自行更改)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7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8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 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格式 11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年月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1. 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内容；
- 2、不得以次充好、高投低配，确因在合同执行中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应提供相关依据；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物品的清单、参数、使用手册、人员培训情况等资料；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乙方应在响应文件中声明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安装维护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

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_____。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

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用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

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

在合同履行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